

联合国



大 会

Distr.
GENERAL

A/52/68
3 February 1997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五十二届会议

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
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

1997年1月31日

古巴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古巴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1996年12月24日通过的重申古巴尊严和主权法的案文。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议程项目的正式文件散发。

临时代办

佩德罗·努涅斯·莫斯克拉(签名)

附 件

1996年12月24日
古巴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通过的
重申古巴尊严和主权法

古巴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主席里卡多·阿拉尔孔·德克萨达

兹宣布：安东尼奥·马塞奥殉难一百周年，1996年12月24日，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第四届议会第7次常会通过以下：

鉴于：“赫尔姆斯-伯顿法”已在美利坚合众国生效，该法律的目的在于把古巴共和国再度并入其殖民统治；

鉴于：古巴一直忍受美利坚合众国通过种种手段企图控制古巴的帝国主义政策，美国首先设法从西班牙购买该岛屿，然后适用无定命运论和古巴是一个将会跌落美国手里的熟苹果的概念，以及门罗主义的想法；美国有系统地企图阻碍我们争取民族解放的斗争，1898年干预阻挠了古巴人民使用大砍刀、勇敢、智慧和无畏来争取的独立，从而使得古巴成为其殖民地；

鉴于：美利坚合众国通过普拉赫修正案以及对古巴内政持续的干预和插手，侵占了国家领土的一部分，设立了关塔那摩海军基地、强制设立腐败和专横的政权、其中包括卑鄙和残忍的马查多和巴蒂斯塔暴政，自1959年一直有系统地攻击古巴，其公开宣布的目标是终止古巴的独立，消除古巴国籍和奴役古巴人民；

鉴于：古巴人民，一百多年以来一直抵抗敌人的企图的解放军战士、工人、农民、学生和知识分子的独立传统的忠心继承人，愿意作出最大的努力和牺牲，以保持他们于1959年1月永远赢得的主权、独立和自由；

鉴于：革命政府代表古巴人民进行的国家财富和自然资源国有化进程是根据宪法、现有法律和国际法，没有任何歧视的加以执行，其目标是大众的利益并提供了适

当的补偿，这些补偿是，通过与所有有关国家的政府，除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外，进行的双边谈判商订的；美国由于其封锁和侵略政策拒绝参与，其行为使得其本国公民受严重损失；

鉴于：古巴人民永远不会让任何外来国家的法律支配自己的国家的命运；

鉴于：国际社会几乎一致驳回赫尔姆斯--伯顿法，因为它违反《联合国宪章》承认的国际法原则，其治外适用违背国际准则，企图任意和非法规定其他国家将遵守的规则；

鉴于：许多外国商业家已对古巴表示信心，在该国投资或就可能的投资进行谈判，并使用所有可能的法律办法以保护他们的利益；

鉴于：代表全体人民的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驳回赫尔姆斯--伯顿法，并宣布它断然决定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以对付这反对古巴的法律，并要求国家和古巴人民有权得到的补偿；

因此，根据共和国宪法第75条b项授予的权力，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兹通过以下：

第80号法律

重申古巴尊严和主权法

第1条 兹宣布赫尔姆斯--伯顿法非法、不可适用和无价值或无法律效力。

因此，自然人或法人，不论其公民资格或国籍，根据赫尔姆斯--伯顿法提出的一切索赔一律无效。

第2条 重申古巴共和国政府超过35年以前实施的国有化法律所规定的关于适当和公正补偿当时具有美国国民资格或国籍的自然人和法人被没收的物品的安排。

第3条 由于以上条款提及的并获古巴法律和国际法律批准的正当程序被国有化的美国财产的补偿问题得成为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和古巴政府，在平等和互相尊重

的基础上谈判的问题之一。

在审查对上述被国有化财产提出的索赔的时候应同时审查古巴国家和人民对由于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应负责的封锁和各种侵略造成的损失有权获得的补偿。

第4条 实施赫尔姆斯--伯顿法的程序和方法,设法获得该法律的保护或以损害他人的方式实施该法律的任何美利坚合众国自然人或法人将不得参与第2和3条提及的今后可能进行的谈判。

第5条 面对赫尔姆斯--伯顿法可能产生的行动,古巴共和国政府负责通过必要的规定、措施和其他方法,以充分保护当前和今后外国投资,并负责维护这些投资的正当利益。

第6条 古巴共和国政府负责执行或批准必要的方法,以保护外国投资者不受赫尔姆斯--伯顿法的影响,这些方法包括把投资者的利益转移到信托公司、财务实体或投资基金。

第7条 经古巴共和国政府授权,主管国家机构根据有效法律规定,将向提出要求的外国投资者提供为维护他们的正当利益不受赫尔姆斯--伯顿法的影响所需的一切现有资料和文件。

此外,这些机构将向提出要求的外国投资者提供上述资料和文件,方便他们根据保护他们的利益的法律规定,或根据为防止或限制赫尔姆斯--伯顿法的执行而制订的法律,在各自国家的法庭进行的法律行动。

第8条. 宣布有利于实施赫尔姆斯-伯顿法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合作为非法,合作的定义除涉及其他行为外,包括如下:

- 向美利坚合众国政府代表或其他人索取或提供资料,以便在可能实施上述法律时直接或间接加以利用,或协助他人索取或提供此种资料;
- 以任何方式申请、收取、接受、促进分配或受益于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提供或通过其代表提供或以任何其他途径提供用以帮助实施赫尔姆斯--伯顿法的任何财政资源、物质资源或其他资源;

- 公布、传播或协助分发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其机构或附属机构或其他任何其他机构的有利于实施赫尔姆斯-伯顿法的资料、出版物、文件或宣传材料；
- 以任何方式与广播电台或电视台或其他传播和宣传媒体合作，促进实施赫尔姆斯-伯顿法。

第9条. 古巴共和国政府应视所涉管辖权向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或国务委员会提交必要法案，以惩罚以任何方式为推进赫尔姆斯-伯顿法的目的进行合作的任何行动。

第10条. 特此核准居住国外的古巴侨民给住在古巴的家人的汇款免除一切税务。古巴共和国政府应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一切措施方便这种汇款。

居住国外的古巴侨民可在古巴银行开户存入自由兑换货币或古巴比索，这些帐户存款利息应完全免税。

此外，允许签署指定古巴永久居民为受益者的保险合同。受益者应能收取相应款项，而不需付税。

第11条. 古巴共和国政府将保持最新数据，以记录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因对古巴实行经济、商业和财政封锁以及侵略古巴所欠赔款的情况，并应加上盗贼、贪污犯、腐败政客和犯罪集团成员以及巴蒂斯塔独裁政权的施酷刑者和杀手造成的破坏和损失，美利坚合众国政府颁布赫尔姆斯-伯顿法一事表示它对这一政权的行动承担责任。

第12条. 凡本人或家属因下段提及的由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发起或支持的行动而受到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人，均可向古巴共和国司法部将设立并组织的索赔委员会呈相应索赔要求。该委员会将有权对索赔要求的有效性作出裁决，并裁定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欠款数额和所负责任。

上段提及的行动应包括巴蒂斯塔独裁政权的施酷刑者和杀手及自1959年1月1日以来为美帝国主义服务的反古巴破坏分子和罪犯造成的死亡、伤害或经济损失。

授权司法部管理本条提及的索赔程序，并作出这方面的其他安排。

第13条. 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和古巴共和国政府将同其他国家议会、政府和国际组织合作和协调,以促进阻止实施赫尔姆斯-伯顿法的任何必要行动。

第14条. 呼吁全体古巴人民继续有计划地深刻审查赫尔姆斯-伯顿法所载的美利坚合众国政府的吞并主义和殖民主义计划,以确保在每一片国土、每一个社区、每一个工作地点、每一个教育机构和每一支军事部队,人人都充分认识到实施这一计划会给每一个公民带来的具体后果,并保证人人积极认真参加执行粉碎这些计划所需的措施。

最后规定

第一: 授权古巴共和国政府和国家主管机关制订必要规定,以执行本法律各项条款。

第二: 本法于在《共和国官方公报》公布之日生效。本法生效后,与本法不符的任何法律或规则一概无效。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在哈瓦那市会议中心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会议厅发布。

- - - - -